

# 長榮大學長住型住宿申請表

編號：

申請日期	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時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分						
代表人	系班別		學號		姓名		
宿舍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早睡寢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寧靜寢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寢室						
房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元房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人套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人套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人雅房						
房號	號碼(填寫四碼)			住宿人數			
共同申請 人資料	班級		學號		姓名		手機
	班級		學號		姓名		手機
	班級		學號		姓名		手機
	班級		學號		姓名		手機
注意事項	1.長住型宿友必須房間保持入住滿額為基準：如室友缺額或異動，可先由同房室友自行尋找人員遞補達滿額為宜；若否，則由學校安排其他住宿生入住，不得異議。 2.如無法於當學年開學前完成人員遞補，基於房間整體運用考量，將由學校予以整併他房或遞補新生方式處理，並取消長住型宿友制。 3.長住型宿友制之限制： (1)長住係指需長期住學校宿舍至少3學年為主，惟本方案實施初期不受前述規定限制。 (2)4人房或多元房之室友，如須登記長住型宿友制，必須全體室友一致同意。 (3)長住房型必須達滿員狀態，始可提出申請。 4.長住房型之住宿期間如因成員退宿致使缺員而又無法遞補時，可於當學年申請下學年住宿登記床位予以遞補，即可原房續住，延續長住房型制。 5.如長住房型缺員達全員之二分之一且又無法遞補時，則由承辦單位整併該類房型，俾活化宿舍床位運用；亦可將該房型調整為多元房型，但不可為長住房型。 6.承上，若缺員房型為多元2人房型，經整併後仍可申請長住房型制，惟若調整為多元1人房型，則不可為長住房型制。 7.申請長住房型，除配合於每學期期末填寫設備妥善檢查表外，平時須保持房間之整潔乾淨，離宿時應將垃圾清理，避免造成環境髒污，影響住宿品質及後續住宿學生使用權益。 8.長住房型制於期滿離宿檢退時，其檢退標準比照其他房型方式辦理。						

上述注意事項，共同申請人均詳閱並恪遵規定。由授權代表人申請填寫無誤。

代表人簽章：

擬辦	組長	學務長

注意事項與說明：  
 1.填寫本申請表辦理相關申請作業時，視同您已同意本校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；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規定辦理。相關之告知事項請參閱本校網站 <http://www.cjcu.edu.tw/pims>  
 2.本校個人資料保護連絡方式：台南市歸仁區長大路1號；電話：06-2785123#1022；信箱：[pims@mail.cjcu.edu.tw](mailto:pims@mail.cjcu.edu.tw)